联合国 S/2012/958



#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
24 December 2012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 2012年12月19日秘书长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谨提及安全理事会在2012年1月19日主席声明(S/PRST/2012/1)中请秘书长在12个月内提交其2011年10月12日关于冲突中和冲突后社会的法治和过渡司法的报告(S/2011/634)的后续报告，以审议联合国系统在冲突中和冲突后支持促进法治的效力。

在过去12个月，联合国的法治领域的体制安排出现重大变化。阁下知道，秘书长的文职力量指导委员会一直努力确保，联合国能够更好地应对若干优先领域冲突后社会需求，2012年的工作重点便是法治。同时，秘书长法治协调和资源小组一直在内部审查支助法治的体制安排。今年，这两个进程都取得了成果，让我能够决定调整联合国援助冲突后国家法治工作的方式。

目前正在监测这些体制变化的影响，并将在审议联合国系统在冲突中和冲突后支持促进法治的效力过程中进行分析。

最近的体制变化充分参照了上述主席声明的要求，为让安全理事会充分了解主席声明中要求的所有情况，预计，秘书长给安全理事会的报告将在2013年10月31日印发。因此，谨请延长提交报告的时间框架。同时，我愿意在2013年1月安理会关于法治的会议上，就此问题提供最新情况。

请将本函提请安全理事会成员注意为荷。

潘基文(签名)

12-66403 (C) 261212 261212






